



方城县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方城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方城县零工市场2026年度至2028年度就业公共服务购买项目

项目编号: 方财招标采购-2024-54

采购人: 方城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中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方城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方城县零工市场2026年度至2028年度就业公共服务购买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1月21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方财招标采购-2025-54

2、项目名称：方城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方城县零工市场2026年度至2028年度就业公共服务购买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55 万元，最高限价：255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方财招标采购-2025-54	方城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方城县零工市场2026年度至2028年度就业公共服务购买项目第一标段	2550000.00	255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采购内容：购买方城县现有零工市场及6个零工驿站的就业公共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3) 资金来源：上级财政资金；

(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服务质量：合格；

(6) 服务期：3 年（根据中标人履约情况逐年续签）；

6、合同履行期限：符合相关法规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2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 提供本单位上年度（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 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3.8 投标人需做出“无行贿行为承诺（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9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与投标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01月09日，每天上午 00:00 至12:00，下午 12:00 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

3. 方式：《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01月21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投标人须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

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启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01月21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媒介和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ov.cn>）网站上同时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投标人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专区”中下载。

2、下载文件及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务必使用同一CA数字证书进行操作，在开标之前确保CA数字证书有效，且不能进行续费延期、更换或重新绑定等操作。若因CA数字证书问题、文件未及时下载或损坏丢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采用双盲评审模式，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方城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地址：方城县张骞大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院内

联系人：田晓

联系方式：185377656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中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儒林星座1单元A1108室

联系人：蔡振东

联系方式：1863893318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晓

联系方式：18537765655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购买就业公共服务项目内容参考《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南阳市市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宛财综〔2022〕8号）内容和县实际需求制定。

就业公共服务-就业指导服务-就业信息发布、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职业测评、就业失业登记、就业援助、就业服务专题活动组织、就业社区建设等就业服务相关辅助性工作；

就业公共服务-职业技能培训-城乡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残疾人、农村劳动力、毕业学年高校毕业生以及技师、高级技师、高级工、退役士兵、退役运动员等城乡各类劳动者就业技能培训和技能提升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创业指导服务、创业型城市、街道（乡镇）等创业创业服务活动的组织与实施服务，创业活动策划、宣传服务，项目对接及后续跟踪服务。

方城县零工市场零工市场就业公共服务内容及绩效

项目	内容	序号	服务细则	绩效分值
一、总则（15分）		1	统筹优化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现有服务场所，通过整合、改造、新建等方式建设规范化零工市场，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市场明显位置应悬挂统一标识“XX县零工市场”“XX零工驿站”。	3
		2	为辖区内大龄和就业困难等零工人员提供有针对性的免费公共就业服务。主要包括：职业介绍、信息发布、技能培训、创业服务、权益维护、职业指导、政策咨询、就业失业登记、就业帮扶、岗位推荐等。	5
		3	应具备健全的服务制度、齐全的服务设备、完整的服务事项、清晰的服务流程、专业的服务队伍（县零工市场工作人员不少于5人，零工驿站不少于1人）。	5
		4	建立并落实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注重服务态度和服务礼仪，规范使用文明用语，严格遵守工作纪律	2
二、基础设施（19分）	服务场所（9分）	5	零工市场服务场所面积原则上不低于200m ² ，零工驿站不低于30平，可与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分时分区共享场地。	3
		6	服务场所应划分为柜面服务区、求职招聘区、特色功能区、等候休息区、户外停车区、劳动工具存放区等。其中：柜面服务区设有“一站式”灵活就业综合服务窗口；求职招聘区可根据场地面积分为生活性服务业、建筑和装饰装修业、劳动密集型制造业、新就业形态等对接洽谈空间；特色功能区设有职业指导室、创业指导室、劳动保障维权区等。	6
	服务设施（10分）	7	服务场所应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合理建设疏散通道、安全出口，配备消防安全设备和安全监控系统，并建有保障残障人员使用的无障碍服务设施。	3
		8	配备信息发布区域、公告宣传栏等基本服务设施设备。	3
		9	配备写字桌、休息座椅、手机充电、饮水取用、雨具、急救箱等便民服务设施设备。	2
		10	配备电脑、电话、打印机、复印机等必要的办公设施设备。	2

三、服务功能 (63分)	政策咨询 (2分)	11	提供就业创业、技能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人才档案、劳动权益保障等方面政策咨询。	2	
	就业帮扶 (6分)	12	按照县人社部门要求，承担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帮扶任务，对有就业意愿和就业能力的就业困难人员实施一对一个性化服务，建立帮扶台账，落实帮扶服务，跟踪帮扶成效，全力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创业。对辖区内通过互联网+就业信息系统登记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按照县下达的服务任务，服务覆盖率达到100%，服务满意度达到95%。	6	
	招聘服务 (24分)	13	按照国家和省市要求，组织开展各类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定期举办灵活就业人员专场招聘会，现场提供零工岗位；可结合本地区实际，开展特色化灵活就业专项服务活动。每月开展各类招聘活动不少于1场。	6	
	招聘服务 (24分)	14	为灵活就业人员和用工主体提供常态化就业服务，就业服务场所工作时间正常开放，开展即时供求对接并受理相关业务。	2	
		15	定期发布零工市场供求对接分析报告	2	
		16	开展马路零工劝导活动，引导零工就业人员进入零工市场求职，逐步消除零工占道乱象。	4	
		17	充分利用各类信息服务渠道，合法规范、及时有效采集发布非全日制用工、临时性和阶段性用工等零工招聘信息。每月发布零工岗位信息不少于1000条。	6	
		18	发布的零工岗位招聘信息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职业（工种）、技能要求、工作地点、工作时长、薪资待遇、计酬方式等，不得含有就业歧视性内容。	2	
		19	定期发布零工岗位工资指导价位、市场紧缺职业（工种）等信息；配合人社部门做好零工市场监测，按照人社部门要求及时上报零工市场监测数据。	2	
		20	指导有灵活就业意愿的求职人员如实求职登记，准确掌握基本信息、就业需求、就业能力等情况	2	
求职服务 (16分)		21	安排工作人员为有意愿灵活就业的求职人员提供“一对一”职业指导服务，为有需求的人员进行职业素质测评，制定个性化就业服务方案，提出择业建议并精准匹配提供零工岗位信息。每月提供指导服务不少于300人次。	6	
		22	开展求职登记、招工登记等。每月求职登记人数不少于500人次。每月求职成功人数（次）不低于求职登记人数（次）总数的20%。	5	

		23	引导灵活就业人员根据本人意愿办理就业登记，鼓励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协助办理有关手续。	3
	信息发布 (3分)	24	发布就业创业政策、技能培训、岗位信息和招聘会信息等。	3
技能培 训 (4 分)	25	在综合服务窗口受理灵活就业人员培训报名，推送培训项目和培训机构信息，支持灵活就业人员就近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等。	2	
	26	与技工学校、相关培训机构建立紧密合作关系，根据零工市场岗位招聘需求，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2	
创业服 务 (2 分)	27	为有创业意愿的灵活就业人员提供创业培训、项目推介、开业指导等创业服务	2	
权益维 护 (4 分)	28	公开服务制度、服务热线和投诉举报方式，严厉打击发布虚假招聘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指导和督促用工主体合理确定招聘条件，规范招聘行为，依法合规用工，落实安全生产、工资保障、休息休假、社会保险等责任；面向服务对象定期组织开展服务满意度调查，对服务环境、服务过程、服务结果等进行评价，每季度开展1次满意度调查，每次参与用工主体不少于20家（个人雇主参与评价的，5个人视为1家企业计入企业家数），零工求职者不少于50人。调查满意度不低于95%。	4	
信访投 诉 (2 分)	29	建立零工服务的投诉处理制度，公开投诉受理方式和渠道，及时处理投诉。被投诉一次扣0.2分。	2	
四、服 务拓展	线上零 工市场 (3分)	30	探索灵活就业岗位信息线上和线下同步采集、一体发布、动态更新，推动建立本地区零工求职登记和用工需求信息库；运用就业大数据运算等技术为服务对象科学建模、精准画像；支持灵活就业人员和用工主体开展网络匹配对接、及时确认结果、快速面试到岗，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24小时全天候、不打烊的就业服务。	3

否决项：如出现因零工市场服务等原因发展成重大群体性事件则立即终止服务协议。

1.2服务质量：合格

1.3服务时间：原则上服务时间为8:00-18:00，可充分考虑零工用工对接特点，分季节延长服务时间。

二、项目商务要求

2.1 服务期限：3年（根据中标人履约情况逐年续签）

2.2 付款方式：中标后，中标人与采购人协商约定。

2.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4 服务要求：执行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如若中标人达不到年度考核标准，采购人随时终止合同。

2.5 验收标准及方式

1) 验收标准：本项目验收工作严格按照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服务质量满足采购人要求。

2) 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20</u> %。 2、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u>本项目最高限价2550000.00元，其中每年850000.00元</u>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 日历日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1 份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01月21日 <u>09</u> 点 <u>00</u>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6年01月21日 <u>09</u> 点 <u>00</u> 分（北京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 签名或签章要 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电子签章、电子签名的地方必须按 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执行。备注：电子签名是指法定代表人 CA 证书办 理时，信息采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委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4 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当天，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 选人数为 3 名。
是否采用“暗 标”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代理费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的规定，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 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河南省政府采 购合同融资政 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 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 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 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19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 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 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 府 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 ，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255 万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

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

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

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方城县财政局（方城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货物及招标文件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方城县现有零工市场及6个零工驿站的就业公共服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网站发布，请潜在投标人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人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招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8 技术标（暗标）文件制作要求：

- (1) 版面要求：A4纸张大小，纵向排版（不设置封面）。
- (2) 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 (3) 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表内的字体及字号不作要求；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4) 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下边距3厘米，左、右页边距2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段落格式对齐方式统一设为左对齐；正文首行缩进2字符；标题缩进量为0、不设置首行缩进；不得有空格；正文、标题行间距均为固定值25磅；段前段后间距为0，且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图、表部分对齐形式统一设为居中对齐。

(5)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编号格式为：

- 一级为“一.”、“二.”……，
- 二级为“（一）”、“（二）”……，
- 三级为“1.”、“2.”……，
- 四级为“（1）”、“（2）”……，
- 五级为“1)”、“2)”……，
- 六级为“a.”、“b.”……，
- 七级为“a)”、“b)”……。

(6) 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10.8.7若未按以上要求制作技术标文件，则技术部分为0分。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本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2) 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方城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 开标：

2.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 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 提供本单位上年度（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

		<p>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 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p> <p>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p> <p>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p> <p>8、投标人需做出“无行贿行为承诺（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p> <p>9、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p> <p>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p>	<p>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三、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2. 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标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 (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input type="checkbox"/> 交货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0	<input type="checkbox"/> 质保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质量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p>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p> <p>（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p>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技术审查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

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_____。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

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最低方式。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 确定中标人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6) 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7) 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 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 (8)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注：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扣除20%后参与评分。</p>
技术服务方案 (54分)	项目整体服务方案 (7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整体服务方案（包括实施方案、就业服务场景、工作流程、服务保障体系等）的完整性、全面性、可行性进行横向对比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方案完整、服务目标明确、工作重点及具体服务内容能够表述清晰、详细、科学合理，措施得当并具有可行性和可操作性的得7分； 2. 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服务目标较明确、工作重点及具体服务内容表述较为清晰，措施基本可行的得5分； 3. 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服务目标不够明确、工作重点及具体服务内容表述不够清晰，措施基本可行的得3分； 4. 服务实施方案不够完整、不够详细，可行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的得2分； 5. 缺项不得分。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6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工作进度计划的科学性、全面性、合理性进行横向对比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全面、合理、科学的得6分； 2.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较为全面、合理、科学的得4分； 3.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不够全面、合理、科学的得2分； 4. 缺项不得分

后续跟踪服务（6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后续跟踪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可行性进行横向对比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后续跟踪服务措施全面、内容细致详尽完善、切实可行的得6分； 2. 后续跟踪服务措施基本全面、内容基本细致完善、基本切实可行的得4分； 3. 后续跟踪服务措施不够全面、内容不够细致完善、不够切实可行的得2分； 4. 缺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6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专业设置、课堂安排等）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横向对比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训课程安排内容严谨、周密详细，合理可行的得6分； 2. 培训课程安排内容较严谨、详细，较为合理可行的得4分； 3. 培训课程安排内容不够严谨、详细，不够合理可行的得2分； 4. 缺项不得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6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质量保障措施的全面性、合理性等进行横向对比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质量保证措施全面、详尽、合理，保证措施得当，对本项目特殊情况有针对性的保证措施，能提供有效的后续质保措施的得6分； 2. 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较合理可行得4分； 3. 质量保证措施不够完整、不够合理、可行的得2分。 4. 缺项不得分。
管理制度	根据供应商的管理制度合理性、完善性等进行横向对比

(5分)	<p>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管理制度健全可行，具有合理性，制度完善，条理清晰的，得5分； 2. 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可行，基本具有合理性，制度完善，条理基本清晰的，得3分； 3. 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可行，不够具有合理性，制度不够完善，条理不够清晰的，得1分； 4. 缺项不得分。
档案管理方案（5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整个服务过程档案的记录、保存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横向对比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合理、可靠、严谨、完整、可行得5分； 2. 方案较为合理、严谨、完整、基本可行得3分； 3. 方案不够严谨，不够合理、可行得1分； 4. 缺项不得分。
拟投入的人员配备方案（8分）	<p>根据供应商制定的整个项目的实施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横向对比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团队组织结构合理，人员分工及职责明确，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8分； 2. 服务团队组织结构合理，人员分工及职责较明确，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6分； 3. 服务团队组织结构相对合理，人员分工及职责不够明确的，部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 4. 人员分工及职责不明确或管理不完善，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5. 缺项不得分。
应急方案（5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特殊紧急情况的应急处理方案及安全保障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等进行横向对比评分：</p>

		<p>1. 方案及措施详细、可行性强，能切实贴合使用方的需求得5分；</p> <p>2. 方案及措施较为详细、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p> <p>3. 方案及措施不够详细，可操作性不强的得1分；</p> <p>4. 缺项不得分。</p>
商务部分 (16分)	业绩 (2分)	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类似服务项目业绩(就业服务类等)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须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服务承诺 (8分)	<p>评委根据供应商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承诺进行横向对比评分：</p> <p>1. 方案详细，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8分；</p> <p>2. 方案较详细，较科学合理、有可操作性的得6分；</p> <p>3. 方案较详细，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一般的得4分；</p> <p>4. 方案不够详细，不够科学合理、操作性不强的得2分；</p> <p>5. 缺项不得分。</p>
	其他承诺 (6分)	<p>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其他优惠服务承诺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横向对比评分：</p> <p>1. 其他优惠服务承诺及建议合理、可行的得6分；</p> <p>2. 其他优惠服务承诺及建议较合理、较可行的得4分；</p> <p>3. 其他优惠服务承诺及建议不够合理、不够可行的得2分；</p> <p>4. 缺项不得分。</p>
注：所需相关证件或原件的扫描件，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同时还需做进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备注：严格执行《南阳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六.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 中标通知

1. 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2. 签订合同

2. 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 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 3 中标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出现其他无法签订合同的情形，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招标；未尽事宜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 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 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方城县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 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

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 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 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他投标人恶意攻击。

6. 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甲方（采购方）：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本项目采用_____方式由_____委托第三方公司组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决定将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乙方。

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本项目中标（成交）结果，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采购服务内容和要求

1、零工市场就业公共服务内容及绩效:_____

2、采购方要求开展其他的就业创业服务工作。

第二条 服务期限 _____.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
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协议期满自动延续，甲、乙双方如有异议需提前三十日书面形式提出，无疑问则视为自动续签)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服务事项开展情况，对服务事项进行督导，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2、甲方有对乙方提出改进服务意见的权利，监督乙方工作。

3、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对服务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

4、甲方在工作中积极配合乙方，定期向乙方进行工作指导，并负责协助乙方做好相关外部事务的处理与协调工作。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制定具体服务管理制度。

2、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服务项目内容。

3、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委托第三方承担。

4、乙方应全面履行本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安全管理职责，因乙方未尽到管理职责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责任。

5、乙方自行招用零工市场工作人员和负责人，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劳动者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支付劳动报酬。

6、劳动争议调解。在服务零工人员就业过程中，遇到一些劳动争议。为了维护双方权益，零工市场提供劳动争议调解服务。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公正、公平地处理劳动争议，为双方提供和解的机会，促进和谐劳动关系的发展。

第五条 服务费用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总计_____。

付款方式：_____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使乙方不能完成服务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经济赔偿。

2、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不能完成服务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3、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法律依据提前终止本合同的，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经济赔偿。凡因本协议及在其履行期间而发生的争议，双方首先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本协议签署地的管辖法院提起诉讼。

4、补充事项：_____

第七条 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也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执行。

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 字：

签 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 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开标一览表(如有包号自行添加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元	(¥ : / 元)
投标单价	大写:	/每年	(¥ : / 每 年)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备注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证：_____ 现住：_____

兹委托_____ 参加_____ 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_____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_____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件（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_____（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未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8.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2. 其他资格证明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 1 至____项，商务技术文件第 1 至____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 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技术部分

1. 暗标编制格式要求

(1) 版面要求: A4纸张大小, 纵向排版(不设置封面)

。

(2) 颜色要求: 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3) 字体要求: 标题及正文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 图、表内的字体及字号不作要求; 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4) 排版要求: 页边距要求上、下边距3厘米, 左、右页边距2厘米; 不得设置目录; 段落格式对齐方式统一设为左对齐; 正文首行缩进2字符; 标题缩进量为0、不设置首行缩进; 不得有空格; 正文、标题行间距均为固定值25磅; 段前段后间距为0, 且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 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图、表部分对齐形式统一设为居中对齐。

(5) 标题编号要求: 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 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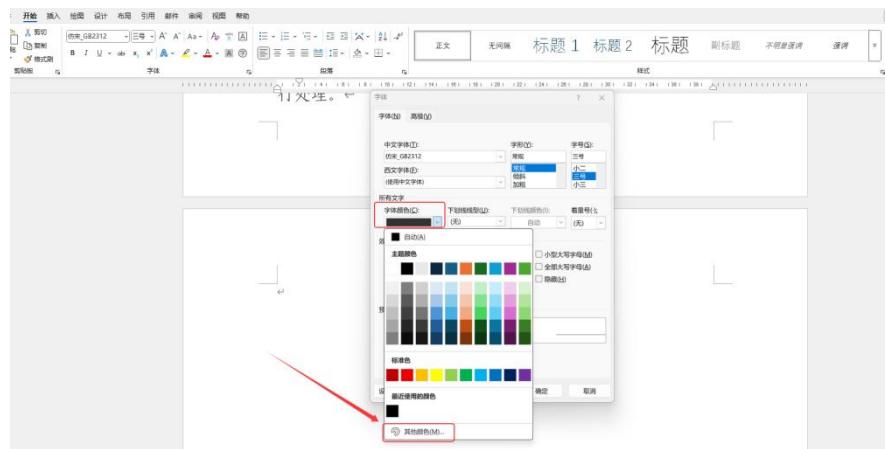
(6) 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 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 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2. 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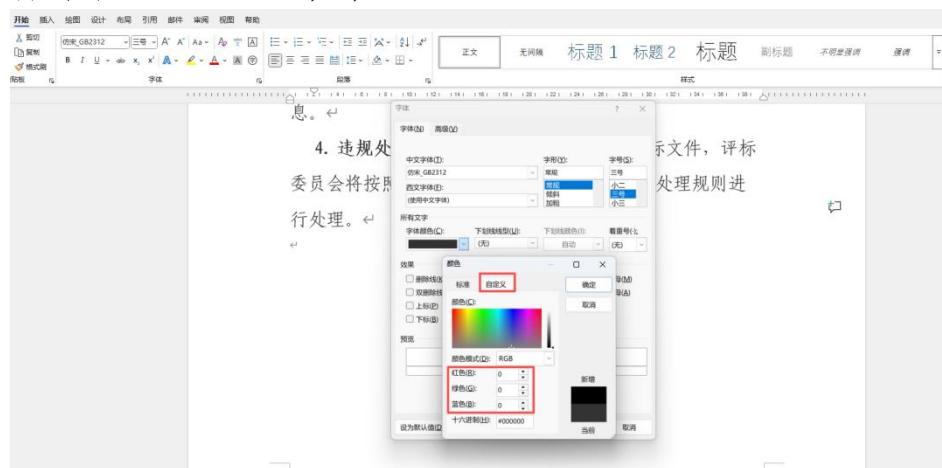
(1)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 颜色为RGB(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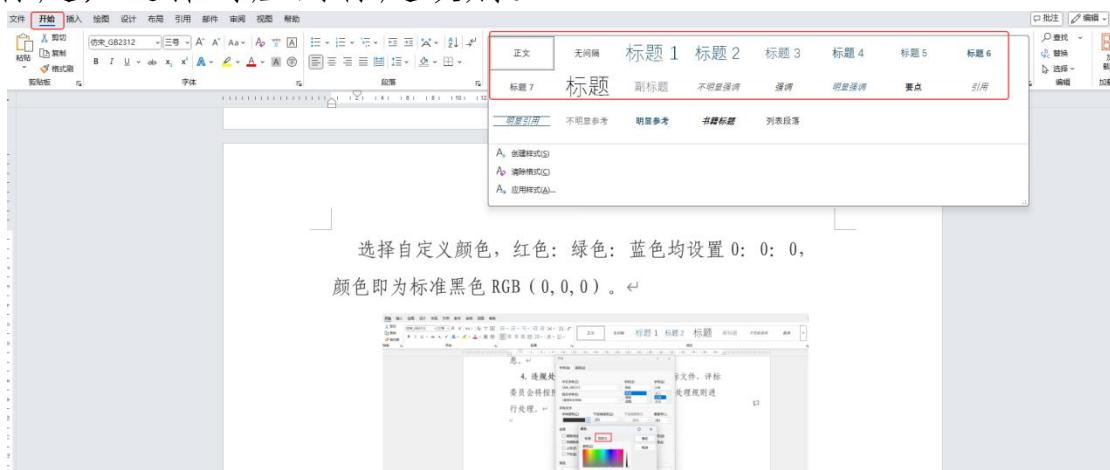
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 选中“字体颜色”, 点击其他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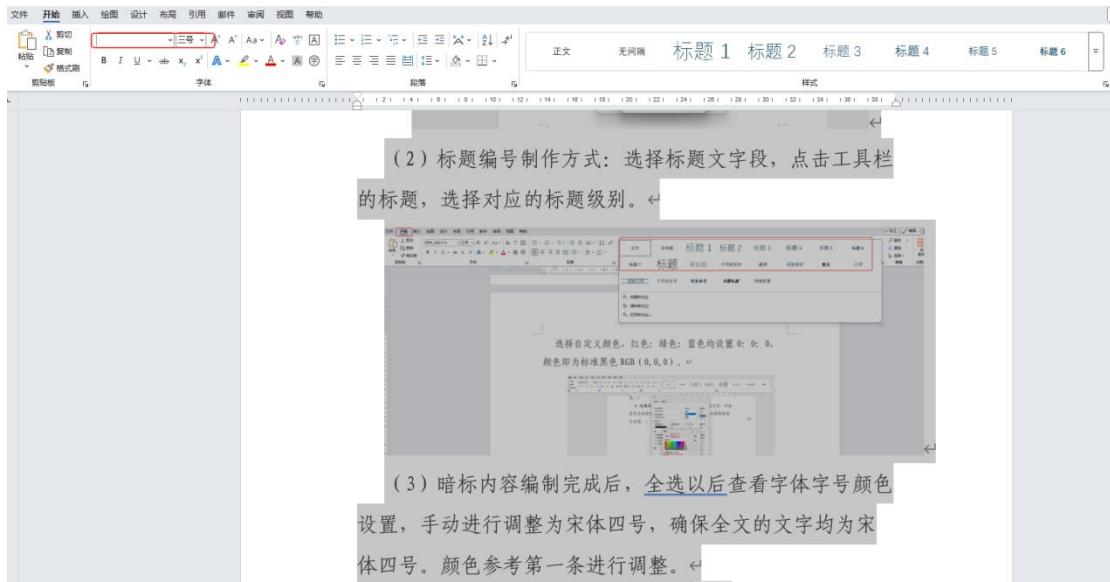
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0: 0: 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RGB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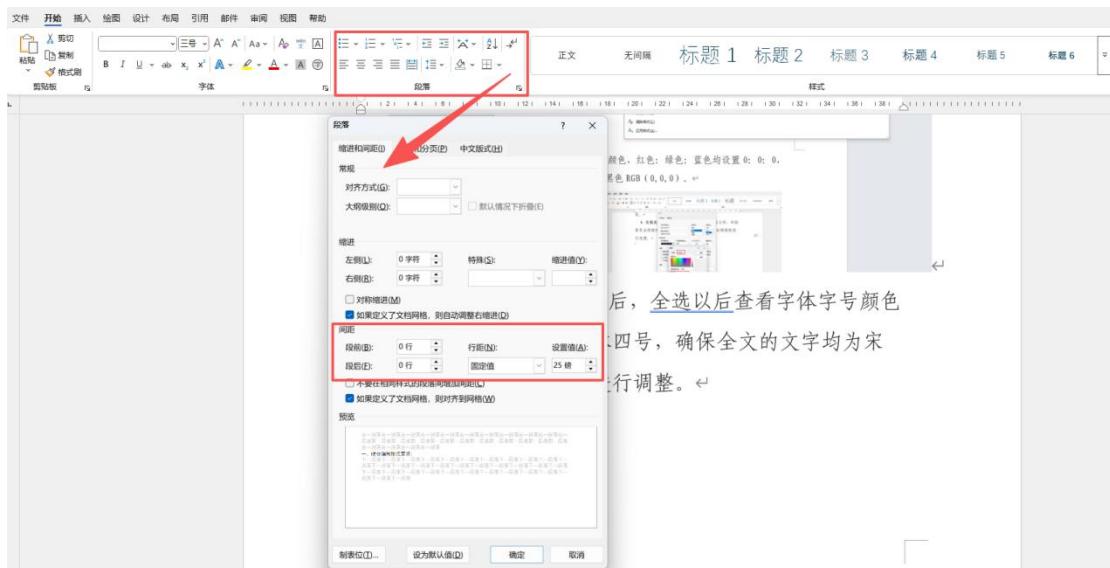
(2) 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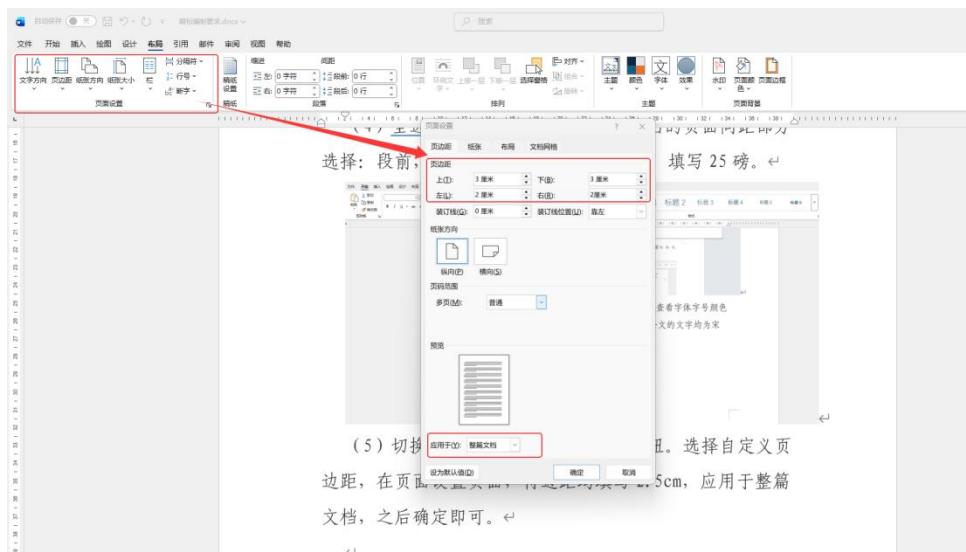
(3) 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4) 全选以后, 右键选择段落, 在弹出的页面间距部分选择: 段前, 段后0行, 行距选择固定值, 填写25磅; 正文与标题的缩进值按照要求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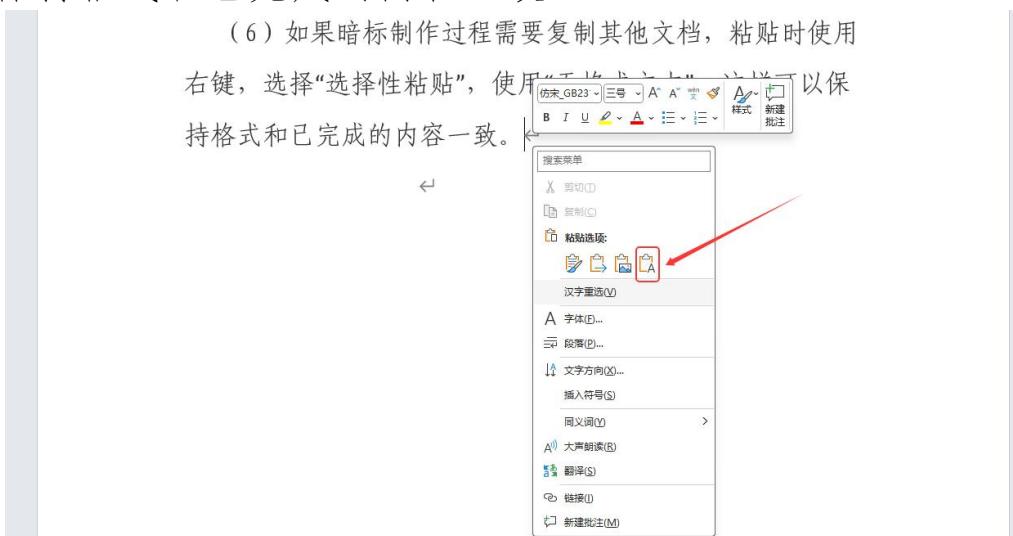


(5) 切换到页面标签, 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 在页面设置页面, 设置页边距上、下3厘米, 左、右2厘米, 应用于整篇文档, 之后确定即可。



(6) 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6) 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

3. 投标人业绩

4. 商务偏离表格式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服务承诺

6.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_____（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让你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